



1955

2006

陳倉政協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宝鸡市
陈仓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陳倉政協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宝鸡市
陈仓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陈仓政协志

中 国 人 民
宝鸡市陈仓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政治协商会议

开 本:880×1230mm(1/32) 字数:145 千字

印数:1—800 册

准印证号:陕内资图批字(2006)CB041 号

印刷时间:2007 年 1 月

《陈仓政协志》编辑委员会

顾 问:段兴奇

主 任 委 员:强 文

副主任委员:王浩贤 张月娥

委 员:强 文 王浩贤 张月娥

李 军 孟振举 孔玉霞

蒋五宝 杨苍勤 阎 瑜

靳宗让 张建利 姬红军

蔡 波 韩自兴

主 编:张月娥

编 辑:韩自兴

序 言

段兴奇

光阴荏苒，斗转星移。蓦然回首，陈仓区（原宝鸡县）政协已走过五十年的光辉历程。

五十年来，在中共陈仓区委（原宝鸡县委）的正确领导和上级政协的关怀、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区（县）政协紧紧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紧扣团结、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不同时期党的中心工作，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切实履行人民政协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能，在我区（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区（县）政协坚持服务全区（县）大局，积极建言献策，政治协商取得显著成效；探索多种形式，主动开展工作，民主监督力度不断加强；发挥优势，尽智出力，参政议政工作不断深化；完善措施，健全制度，整体工作不断向规范化、程序化迈进；深入基层，广开渠道，反映社情民意取得良好效果；

努力创新,注重质量,提案工作迈出新的步伐;突出特色,广征博采,文史资料工作取得丰硕成果;广泛联谊交友,统一战线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加强自身建设,政协委员和机关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不断增强,机关工作作风大为改进,服务水平显著提高。这些成绩的取得,无不凝结着历届政协及党委、政府领导、广大政协委员、各界有识之士与每一个政协工作者的汗水和心血,也闪耀着他们的智慧和风采。抚今追昔,我们心潮激荡,感慨万端,内心既有着无比的自豪和欣慰,更有一种庄严而又神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处在这样一个飞速发展、日新月异的历史时刻,如何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又如何从历史的点点滴滴、丝丝缕缕中得到启迪,汲取营养,从而使统一战线之树欣欣向荣,万古长青,使人民政协事业生生不息,永葆生机,是每一个政协人不能不深深思考的问题。为此,我们特以区政协历史沿革和主要工作为经纬,在广泛查阅资料、征求多方意见的基础上,编纂了这部《陈仓政协志》,意在以史为鉴,省察得失,从而促进我区政协工作更好地总结经验,与时俱进,再创新的辉煌。

五十一岁,于人而言,已逾知命,然对于一种源远流长、蓬勃发展的事业,则如日方升,正当花季。我们寄望于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工作者,也寄望于社会各界。让我们戮力同心,携手并肩,共同抒写我区人民政协事业更加美好的篇章,为构建政治稳定、经济发达、文化繁荣、社会进步、人民安居乐业的和谐奋进新陈仓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谨以为序。

2007年1月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历史沿革	1
第一节 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
第二节 政协宝鸡县委员会	4
第三节 政协宝鸡市陈仓区委员会	6
第二章 组织机构	7
第一节 委员会领导机构	7
第二节 机关机构设置	17
(一) 办公室	17
(二) 专委会	19
第三章 历届全委会议和常委会议	26
第一节 全委会议	26
第二节 常委会议	58

第四章 大事记	93
第五章 调查视察活动	161
第一节 重要调查活动	161
第二节 重要视察活动	167
第三节 重要调查视察报告选	176
第六章 政协人物志	217
第一节 人物传略	217
第二节 人物简介	229
第三节 人物名录	233
附 录 政协文件选编	255
编后记	297

第一章 历史沿革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政协宝鸡市陈仓区委员会(原政协宝鸡县委员会)自 1955 年 7 月正式成立,至今已走过五十年的光辉历程。

第一节 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49 年 10 月—1954 年 7 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宝鸡县委员会的前身是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及其常务委员会。

1949 年,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关于“在普选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之前,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地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的精神,宝鸡县于 10 月 26 日至 28 日召开了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出席

会议的代表共 147 名,代表着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人民政府、人民团体、无党派爱国人士、人民解放军、工商界、农民界、宗教界和少数民族等单位 and 界别,充分体现了民主统一战线和各界人民的大团结。会议听取和讨论了中共宝鸡县委副书记焦世雄关于建政三个月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和关于加紧清匪肃特、建立革命新秩序、加速完成 1949 年征粮任务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6 人组成的宝鸡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选举郭进挺(县委书记)为主席,王子清(民主人士)、马效援(回民)为副主席。

1950 年 10 月 9 日——12 日,宝鸡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虢镇群众堂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 182 名,列席 3 名,会议主席团由 17 人组成,王子清任会议秘书长。会议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代表们就实行土地改革、减租减息、清匪肃特、反霸工作、征收公购粮、搞好劳资关系和公私关系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会议选举产生了宝鸡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选举高述先(县委书记)为主席,王昌烈(民主人士)、杜志朴为副主席。

1951年12月6日——8日,宝鸡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在虢镇群众堂召开。出席会议的代表271人,会议主席团由王笃、祝寿山等19人组成,常国祥任会议秘书长,杨正卿、王昌烈任会议副秘书长。根据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第七条关于“各代会”代行“人代会”职权的规定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关中各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决定》,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从本次会议起,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宝鸡县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王笃(县委书记)为主席,王志昌、杜志朴为副主席。会议选举产生了宝鸡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和县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祝寿山为县长,王子清为副县长。从本次会议至1954年2月,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共召开过9次代表会议。

从1949年10月到1954年7月,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共历经3届,先后召开过11次会议。在近5年的时间里,“各代会”协助县委和县人民政府胜利地进行了土地改革、清匪肃

特、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等活动,为增强各人民团体的团结、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发挥了重要作用。1954年7月,宝鸡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至此,宝鸡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完成了它代行县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历史使命。

第二节 政协宝鸡县委员会

(1955年7月—2003年5月)

1954年12月,根据全国政协二届一次会议通过并公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和陕西省政协1955年省协字140号通知,中共宝鸡县委协调各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开始筹建政协宝鸡县委员会。1955年7月29日,召开了政协宝鸡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从此,政协宝鸡县委员会正式成立,并开始在虢镇东大街办公。

1958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宝鸡县并入宝鸡市,政协宝鸡县地方组织机构随即撤销,原县政协委员参加宝鸡市政协组织活动。1961年9月,宝鸡县制恢复,因市政协第三届委员会任期未满,宝鸡县政协委员仍参加市政协组织活

动。1963年6月,中共宝鸡县委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和周恩来主席在全国政协三届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决定恢复政协宝鸡县委员会。经过充分酝酿和筹备,于1963年8月召开了政协宝鸡县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966年5月“文革”开始后,政协宝鸡县委员会受到严重冲击。虽然在此期间中共宝鸡地委统战部曾任命过新的政协组织负责人,但到1967年1月造反派“夺权”后,县政协已完全处于瘫痪状态,政协委员中有27人被戴上“四类分子”的帽子,28人受到批判斗争和其它处理,5人被迫害致死、致残。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后,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为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加强人民政协工作,根据五届全国政协有关文件精神 and 中共陕西省委关于恢复人民政协的指示,1979年12月,成立了政协宝鸡县委员会筹备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经过一年时间的筹备,政协宝鸡县第五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1981年1月胜利召开。这标志

着宝鸡县人民政协事业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第三节 政协宝鸡市陈仓区委员会

(2003年5月至今)

2003年5月26日,经国务院批准,宝鸡县撤县设区。随之,政协宝鸡县委员会更名为政协宝鸡市陈仓区委员会,委员会届次、内设机构不变,下属各工作部门相应更名。至2006年10月,区(县)政协已走过五十一年光辉历程。目前,区政协正在中共陈仓区委的领导和上级政协的指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伟大旗帜,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突出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继往开来,求实创新,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构建和谐奋进新陈仓而努力奋斗。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一节 委员会领导机构

(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49年10月—1954年7月)

第一届

(1949年10月—1950年9月)

主 席 郭进挺(兼,1949.10——1950.10)

副主席 王子清(1949.10——1950.10)

马效援(1949.10——1950.10)

第二届

(1950年10月—1951年11月)

主 席 高述先(兼,1950.10——1951.12)

副主席 王昌烈(1950.10——1951.12)

杜志朴(1950.10——1951.12)

第三届

(1951年12月—1954年7月)

主席(以任职先后为序)

王 笃(兼,1951.12——1953.6)

刘立波(兼,1953.6——1954.7)

副主席 王志昌(1951.12——1954.7)

杜志朴(1951.12——1954.7)

(二)政协宝鸡县(陈仓区)委员会

第一届

(1955年7月—1958年4月)

主席 陈新华(兼,1955.7——1958.5)

副主席 刘翰卿(1955.7——1958.5)

常务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卫 立 王唯一 王建若 邓培桢

刘翰卿 陈新华 严 华 李兆铭

李笃生 杜少卿 姜纯儒

第二届

(1958年5月—1959年11月)

主席 刘立波(兼,1958.5——1958.12)